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源科技”、“公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募集完成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66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345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 11.8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9,738.6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128.2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1-12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6,128.2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2,512.92
	利息收入净额	1,021.72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469.81
	利息收入净额	C2	233.5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4,982.7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255.2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2,400.8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2,301.77
差异		G=E-F	99.03

注：差异 99.03 万元系因公司未对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0.95 万元进行置换，以及补充流动资金账户利息 199.98 万元全部付出导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该《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国源科技、国元证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已更名为招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便保荐机构监督和核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战略需要，考虑到募投项目的高效实施需要区域协同支持，在原有募集实施主体基础上增加子公司沈阳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国源”）和河南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国源”）以促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河南国源科技有限公

司、沈阳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国元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3 年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给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招商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开立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与国元证券、招商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将在招商银行北京朝阳门支行开立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结算专用账户变更为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6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实施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国源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	35110180809969636	93,309,433.49
国源科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支行	10258000000766868	3,089,107.40
国源科技	招商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110922362510508	4,109,990.74
河南国源	招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	110945433110801	15,511,999.43
河南国源	招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	110945433110508	1,933,606.70
沈阳国源	招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	124902018910702	5,063,531.56
合 计			123,017,669.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

746.24 万元。公司实际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645.29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0.95 万元尚未置换。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国源科技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第六期产品 24（产品代码：2023101045438）	7,000.00	2023-06-02	2023-09-02	保本浮动型	2.65%
河南国源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代码：NBJ04404）	1,570.00	2023-06-09	2023-06-30	保本浮动型	2.47%
国源科技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BJ04472）	1,000.00	2023-06-29	2023-09-28	保本浮动型	2.75%
河南国源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代码：NBJ05069）	1,500.00	2023-09-08	2023-10-09	保本浮动型	1.74%
国源科技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第九期产品 196（产品代码：2023101047323）	7,000.00	2023-09-12	2023-12-12	保本浮动型	2.65%
国源科技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900.00	2023-10-16	2023-11-16	保本浮动型	2.75%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代码: NBJ05276)					
河南国源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代码: NBJ05295)	1,500.00	2023-10-19	2023-11-20	保本浮动型	2.42%
河南国源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24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代码: NBJ05553)	1,500.00	2023-12-04	2023-12-28	保本浮动型	2.22%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已履行了内部程序，符合相关审议要求。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均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期末已全部赎回。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国源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出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1-144 号），认为国源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

公告〔2023〕49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国源科技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源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董江森


蒋贻宏



附件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6,128.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6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82.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	否	15,100.00	649.30	5,875.05	38.91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	否	9,500.00	1,820.51	7,579.42	79.78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超募资金投向-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6,528.27	-	6,528.2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6,128.27	2,469.81	24,982.73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自 2020 年以来，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募投项目“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和“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投资进度较计划有所延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				

	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和“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 746.24 万元。公司实际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645.29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0.95 万元尚未置换。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国源科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情况下，可以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自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56 亿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现金管理的总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 亿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

	<p>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p>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80 亿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p>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的总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p>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为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符合相关审议要求，期末已全部赎回。</p>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净额 6,528.27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超募资金净额 6,528.27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7）。截至 2021 年 5 月 21 日，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已全额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变更情况说明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和“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其中“基础数据加工与主动遥感能力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全资子公司沈阳国源，投入金额为 1,100 万，增加河南国源，投入金额为 550 万，“时空大数据平台开发及应用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全资子公司河南国源，投入金额为 1,950 万，并使用

	<p>部分募集资金对沈阳国源和河南国源进行增资。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p>
--	---